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公司”、“保荐机构”）是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路通视信”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路通视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2177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圳上【2016】709号）同意，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向公众投资者直接定价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2,000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5.4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8,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81,096,225.06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6年10月13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310889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根据《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拟将本次公开发行募集的资金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募集资金投资额	项目建设期	项目备案情况
----	------	-------	---------	-------	--------

1	基于三网融合的广电网络宽带接入设备扩产项目	20,597.76	16,028.69	2年	锡滨发改备(2013)77号
2	FTTH 通信光纤到户系列产品产业化建设项目	12,125.18	9,435.53	1年	锡滨发改备(2015)34号、(2016)5号
3	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2,645.41	2,645.41	2年	锡滨发改备(2013)76号、(2015)33号
合计		35,368.35	28,109.62	-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闲置原因

截至2018年9月30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7,429.18万元。基于三网融合的广电网络宽带接入设备扩产项目共计支付：16,286.14万元；FTTH通信光纤到户系列产品产业化建设项目支付共计：9,622.80万元；研发中心升级项目共计支付：1,520.24万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现正在稳步推进当中，需要分期分批对项目进行投入，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将有部分募集资金闲置。

三、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1、管理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2、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2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3、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闲置募集资金拟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银行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有保本约定

的投资产品等), 不用于其他证券投资, 不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产品。上述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 公司将及时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4、投资决议有效期限

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5、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规定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

6、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要求及时披露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进展情况。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 投资风险

1、虽然投资产品均将经过严格的评估, 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影响较大, 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宏观市场波动的影响, 主要系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 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 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 将选择商业银行流动性好、安全性高并提供保本承诺、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投资产品, 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 如评估发

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盈利能力发生不利变化、投资产品出现与购买时情况不符的损失等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理财资金的出入必须以公司名义进行，禁止以个人名义从委托理财账户中调入调出资金，禁止从委托理财账户中提取现金，严禁出借委托理财账户、使用其他投资账户、账外投资。

4、公司审计部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5、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高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资金正常周转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充分保障股东利益。

六、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海天支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B款	2800	2017.10.13	不定期，已于2017.10.26全部赎回	保本浮动收益型	2.3%
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海天支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提升35天	1500	2017.10.27	2017.12.01	保证收益型	4%

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海天支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S款	700	2017.10.28	不定期,已于2017.11.09全部赎回	保本浮动收益型	2.85%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滨湖支行	人民币按期开放系列产品	800	2017.10.27	2017.11.06	保证收益型	2.8%
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滨湖支行	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18248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	1000	2017.11.03	2018.02.22	保本浮动收益型	4.4%
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海天支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S款	500	2017.11.01	不定期,已于2017.12.05全部赎回	保本浮动收益型	2.85%
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海天支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A款	300	2017.11.14	不定期,已于2017.11.24全部赎回	保本浮动收益型	2.2%
8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	富江南之瑞富安盈B计划R1711期24	1200	2017.11.27	2018.02.27	保证收益型	4.45%
9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	富江南之聚富天安盈A计划J1710期01	300	2017.11.27	不定期,已于2018.09.03全部赎回	保证收益型	3%
1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海天支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40天	900	2017.12.06	2018.01.15	保证收益型	4.8%
1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海天支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40天	1400	2017.12.06	2018.01.15	保证收益型	4.8%
1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海天支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A款	300	2017.12.07	2017.12.26	保本浮动收益型	2.2%
1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海天支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S款	1900	2017.12.28	不定期,已于2018.03.06全部赎回	保本浮动收益型	2.85%

1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海天支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B款	1000	2018.01.15	不定期,已于2018.01.17全部赎回	保本浮动收益型	2.3%
1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18797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	1000	2018.01.19	2018.02.26	保本浮动收益型	4.3%至4.7%
16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	富江南之瑞富安盈A计划R1802期22	1100	2018.03.01	2018.06.01	保证收益型	4.45%
1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海天支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A款	340	2018.03.12	不定期,已于2018.03.26全部赎回	保本浮动收益型	2.2%
1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海天支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39天	700	2018.03.12	2018.04.20	保证收益型	4.8%
1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海天支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39天	1700	2018.03.12	2018.04.20	保证收益型	4.8%
2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海天支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S款	1700	2018.04.27	不定期,已于2018.07.23全部赎回	保本浮动收益型	1.8%至3.15%
21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	江南银行结构性存款2018年C002	1000	2018.06.08	2018.08.08	保本浮动收益型	4.15%至4.35%
22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	江南银行结构性存款2018年Y002	1000	2018.08.15	2018.11.15	保本浮动收益型	3.9%至4.0%

七、相关审核、批准程序及专项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8年10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闲置

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2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

2、监事会审议情况及意见

2018 年 10 月 26 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2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后，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要求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抵触，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行为有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符合公司发展和全体股东利益的需要。因此，同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2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

3、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后，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要求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抵触，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有效。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行为有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符合公司发展和全体股东利益的需要。因此，同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2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查阅了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相关董事会资料、监事会资料及独立董事意见，经核查后认为：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且独立董事已发表了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_____

张文亮

李永红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 10月 29日